

英语会话之表达



英语会话之表达

編者口崔子材

出版者口百成出版社

九龍紅磡鵝園街一號
富恒工業大廈十一樓

印刷者口百成出版社印刷部

九龍紅磡鵝園街一號
富恒工業大廈十一樓

定 價 口 港幣三拾叁元

自序

英人靜默寡言，而言必中肯；美人生性豪爽，故談笑風生。英美民族性，容或不同，而所操語言則一。英語固不如國語之源遠流長，顧沿用至今，亦達千五百年；且自英倫傳播北美遠東，旁及澳洲，已成國際語言。英語無遠勿届，固有賴於政治勢力與國際貿易，然其本身造詣，亦堪稱道：語彙豐富，意無不達，一也；文法清楚，合乎邏輯，二也；修辭簡潔，雅俗共賞，三也；有剛強之氣，無刺耳之音，四也。惟以中英語之殊，音訓之異，非經數年之切磋琢磨，不能活用。

訓練會話，首重發音。發音不準，則聽者莫解，辭意始終隔閡。英語之發音與拼法脫節，且其重音變化不定，學習尤難，但讀者可閱本書之「音勢論」一章，對氣息、語勢與音調之變化，連音與省音等語音之現象，當可霍然貫通。發音固賴於口耳之稔習，然師承而外，電影之對白，英語之廣播，唱片卡帶，均可資學習。

流利為會話之極致，然文法正確與否，亦為衡量之標準。語法一門，近五十年來，經 Otto Jesperson 諸學者之努力，已見革新。新語法既從意象 (notion) 着手，進而求其表達之方式，又從方式着眼，進而窺其涵義之所在。會話英語，以簡便為歸，與洋人對話，貴在達意，然亦有其 Conversation grammar，有關此等請看拙著「現代英語之口語文法」。

學習會話之秘訣，實於達人必談，且無所不談，然「談何容易！」有志於此者，當先正其發音，明其語法，博聞而強記，循序漸進。既勤而習之，必鍥而不捨。一旦養成習慣，自能脫口而出，則其樂也無窮！有關會話之基本用語，請閱「英語會話基本用例」一書。

倘區區此書，得為會話界開一新途徑，而使學者有左右逢源之樂，於願足焉。

目 錄

第一章 會話基本知識

第一節 如何講英語	1
1. 聽和講	1
2. 正確的發音	3
3. 音節和重讀	5
4. 該糊塗些！	6
5. 句語裡的發音	7
6. 談話裡的單字和句語	12
7. 談話裡的俗語	16
8. 文口、口語及其他	18
9. 英語的禮貌方式	20
10. 美語中的略語	24
第二節 英語會話之常用套語	26
1. 問候及回敬用語	26
2. 請求及答覆用語	29
3. 道歉及回敬用語	31
4. 接應用語	34
5. 感謝及回謝用語	37
6. 呼喚及稱呼用語	40
7. 發問及回答用語	46
8. 澄清問題	59
9. 時間用語	61
10. 電話用語	62
11. 問路的用語	67
12. 介紹用語	68
13. 情緒用語	71
14. 社交辭令	72

第二章 會話英語之表現

———	76
第一節 會話英語之研究	76
第二節 重音與音調	77
1. 重音	77
2. 音調	79
第三節 會話英語之特徵	81
1. 平易之表現	81
第四節 字句的顛倒	88
1. 重要字句的移前	88
2. 疑問詞與前置詞	89
3. 從屬疑問子句的序	89
第五節 單字之縮短	90
第六節 單字之省略	92
1. 句首第一字之省略	92
2. 句首前兩字之省略	93
3. 關係代名詞之省略	94
4. 連接詞 that 之省略	95
5. 冠詞、前置詞之省略	95
6. 句末之省略	96
7. 答句之省略	97
第七節 字的代用	98
1. 代動詞	98
2. so 與 not	99
第八節 附加問句	101
1. 確認疑問	101
2. 評言疑問	102
第九節 字之添加	103

2 目錄

1. go t	104
2. 加 do, does, did 之 強調.....	104
3. 疑問詞之強調.....	105
4. now, oh, well, why	106
第十節 強意字.....	108
1. 誇張與緩敍.....	108
2. 強意字.....	109
第十一節 緩和語.....	112
第十二節 could.might , should, would	116
1. could	117
2. might	117
3. should.....	118
4. would	118
第十三節 文法與英語會 話	120
1. 被允許的文法	121
2. 應避免的文法	122
第三章 日常會話的 基礎——	122
第一節 寒喧	123
第二節 稱呼	123
1. 客氣的稱呼	123
2. 親密朋友間的稱呼	124
3. 為引起注意的字眼	124
第三節 應答	124
1. yes 與 no	129
2. 是嗎的附和語	131
3. 「真的是那樣」的說 法	131
4. 「...也一樣」的說法	132
5. 回對方要求的回答	134
6. 對詢問的回答	135
7. 對陳述的回答	138

第四節	感嘆詞	142
第五節	感嘆	143
第六節	感謝	148
第七節	謝罪	149
第八節	提議	151
第九節	拜託	155
第十節	命令	161
第十一節	質問	164
1.	平敍句形成的質問	164
2.	修辭疑問	164

第四章 慣用語句— 167

第一節	連接的語句	167
1.	承接的語句	167
2.	防止中斷的語句	169
3.	話題之轉換	170
4.	新說出的語句	171
第二節	句首常用語句	172
1.	主要用在句首的語句	172
2.	平敍句、命令句慣用 的句首表現	173
第三節	(疑問句中)慣用 的句首表現	178
第四節	句子的修飾語	179
1.	actually型	179
2.	believe me型	184
3.	I am sure型	185
4.	do you think型	193
第五節	用在句末的語句	194

第五章 詞類的研究 197

第一節	名詞	197
1.	名詞的構句	197
2	way	198
第二節	代名詞	199
1	all	199

2 That's what 等	201	第三節 氣群和意群	259
3. 總稱的人稱	204	1. 氣群和何謂意群	259
第三節 形容詞		2. 意群停頓的原則	260
第四節 副詞	207	3. 那些字該分開讀	261
1. here	207	4. 練習短文	266
2 kind of, sort of ...	208	第四節 音之同化	268
3. rather	209	1. 單字的同化	269
4. sure	210	2. 語句的同化	275
5. that, this	210	第五節 連音	277
7. 表示位置或方向的副 詞	212	第六節 省音	280
第五節 動詞	213	1. 省音	280
1. 表示未來時間的動詞	213	2. 節縮字的讀法	284
2. 進行式	215	3. 中性元音	285
3. had better, may / might as well	216	4. 節縮字與母音的變化	286
4. get + 過去分詞	217	5. 縮寫字的產生與讀法	288
5. be + 過去分詞	218	第七節 音調	289
6. 常用動詞之表現	219	1. 何謂音調	289
第六章 連接詞——	224	2. 音之高低	289
第一節 like	224	3. 音調與意義	290
第二節 and	225	4. 音調之種類	291
第七章 音勢論——	227	第八章 數詞的讀法	295
第一節 句子的重音	227	第一節 基數詞	295
1. 內容單字	227	第二節 常數詞	308
2. 機能單字	231	第三節 其他應注意事項	312
3. 韻律與重音的關係	237	第九章 日常英語會 話用例——	315
4. 句子的重讀法則	239	第一節 常用之會話短話	315
第二節 音量	249	第二節 常用動詞之表現	322
1. 音量的定義	249	1. go	322
2. 母音音量的變化	250	2. have	323
3. 子音音量的變化	254	3. do	323
4. 音量與音質	256	4. see	324
		5. come	324
		6. play	325

4 目錄

7. eat	325	15. sleep	329
8. drink	326	16. keep	330
9. write	326	17. make	331
10. study	326	18. lose	331
11. put	327	19. try	332
12. get	327	20. think	332
13. become	328	21. buy	333
14. take	328	22. sell	334

第一章 會話基本知識

第一節 如何講英語

1. 聽和講

這裡所說的「能講」，並不是說能用英文辯論或用英文演說，是說能應付普通的英語談話；只要能在遇到英美人的時候，隨意談話，雙方了解意思，那便算「能講」了。要雙方了解意思，在「講」以外還得「聽」，要聽得懂，所以我所說的「講」也包括「聽」。談話是雙方的，不是自言自語的。要是聽不懂對方的話，那末所問非所答，便失去了談話的意義。可是「聽」實在是一件難事；誰也不能說「我聽得懂任何英美人的任何話」。就內容說，宇宙之大，原子之微，都有被英美人談起的可能。就字句說，英語有幾十萬個單字，幾萬個習語 (idiom)，各式各樣的口語 (colloquialism) 和俚語 (slang)，各處不同的方言 (dialect) 都有被英美人在談話裡用到的可能。就發音說，英美各處的口音不同，甲地的本地人也可能聽不懂乙地的本地人的話。（時常聽人說中國的語言不統一，英美人的語言統一；其實英美人的語言何嘗統一？）我們讀現代的小說和劇本，有時爲了一句半句，翻遍字典，想盡心思，還是不懂，難道會一聽就懂麼？

要聽懂任何英美人的任何話，那是不可能的。我不得不縮小範圍來說：不得不假定那英美人所談的事是非專門性的，所用的單字和語句是日常實用的，所發的音是標準的。（我說「句語」不但指 sentence〔句〕，也指 phrase〔片語〕和 clause〔子句〕。）換句話說，假定英美人是「高等洋人」，談吐高尚，發音道地，和你在社交上或業務上談話，或者促膝談心，閒話家常。

可是你也有許多聽不懂的地方。爲什麼？

我想問題大都在於發音；你不知道正確的發音，或者雖然知道而你的耳却不行。那洋人說的話，你聽不懂；他把那個話寫了下來，你便懂得，而且往往是幾個極尋常的字。不但這樣，洋人說了一串極尋常的字，往往比一串長些和生些的字難懂。（不但講話這樣，朗讀也是這樣；你看着一段英文，請洋人讀給你聽，除了讀得很慢以外，你會覺得好幾個尋常字滑了過去，一時跟不上。）

聽得懂了，也要講得出，而且要講得洋人聽得懂。雖然在某方面可以說

「講」比「聽」容易（例如「聽」須得依賴別人，「講」儘可湊自己的便），「講」似乎比「聽」複雜些。聽得懂那個話的人不一定講得出那個話。要講須得自己揀字、造句語、發音，還得有「勇氣」。（不講慣的人，雖然知道講 Yes., Thank you. 等，却往往不敢講 Yes., Thank you. 等。）

所謂「講」，當然又是一個「宇宙之大，原子之微」的問題。誰也不能說「我能用英語講任何東西。」或「我能用英語表達任何意思。」我也得縮小範圍：不得不假定和「高等洋人」在社交上或業務上談話，或者促膝談心，閒話家常。

你講得出麼？講出了那洋人聽得懂麼？

我在上面說過，不講慣的人，雖然知道 Yes., Thank you. 等，却不敢講出。那是「勇氣」的問題。有了「勇氣」也會講不出；講了出來，洋人竟會聽不懂，那是另有問題了。

心裡要講什麼，却不知道該怎麼講，最簡單的是單字問題；例如想講「書」而不知道 book，想講「去」而不知道 go。其次是句語問題；例如想講「你好？」而不知道 How do you do?，想講「現在你的錶上幾點鐘？」而不知道 What time is it by your watch?，想講「找頭我不要了。」而不知道 Keep the change.，想講「不掛斷電話。」而不知道 Hold the line.，想講「讓我想一想。」而不知道 Let me see.。

你講了出來，洋人聽不懂，問題也許在於單字和句語。除了用字用錯，句語造錯以外，也許因為你用的某個字雖然不錯而太生僻，那句語雖然不錯而太複雜。

字眼不生僻，句語不複雜，洋人也會聽不懂；那問題便在於發音。我在上面說過，你會因為發音問題而聽不懂洋人的話，也會因為你發音不正確而洋人聽不懂你的話。他聽不懂你的話；你把那個話寫下來，他便懂得。這便證明你的發音不正確。（要是你發音正確，即使你的句語不很正確，洋人也會懂得。）

要聽和講，我想最要緊的事是學得正確的發音。

在發音以前，關於「聽得懂」我還有些話要說。我在上面說過，「聽」須得依賴別人，可以說是被動的。讀不懂可以反覆研究，聽不懂却來不及研究，一研究便跟不上了。讀不懂可以查字典，聽不懂却不能查字典。我說不能查字典，不但因為在時間上來不及，還有旁的原因。一般字典，必須先知道了拼法纔能找出發音、字義、用法等，不能從發音找出拼法、意義、用法等；例如看見了 book 的拼法可以查字典，聽到了 book 的發音却不能查字典（當然那講話的洋人決不會把每一個字的拼法說出）。我在好多年前早已想起為什麼沒有人編一本從發音查字的字典；那字典並不依照字母排列，却依照發音排列（至於發音該怎樣排列，那是另一問題）；為節省篇幅起見，那

字典儘可以沒有字義、用法等，祇要使人從發音找到拼法便行，找到了拼法去找字義、用法等，那查普通字典便是了。現在聽說有德國人 H. Michaelis 和英國人 Daniel Jones 合編德國 Hanover 城 Carl Meyer 出版家出版的這種字典，我沒有見過，不知道內容怎樣，不過這種字典的功用實在並不大；不消說，一邊聽一邊查在時間上一定來不及，而且講話和唸單字不同，有連讀、省讀、抑揚等的變化。假使你聽到的好像是一個字，而實在不是一個字，便查不着；還有一點，你不一定能夠把洋人的發音聽得絲毫不差（決不像把拼法看得絲毫不差那樣容易）。對於「聽不懂」的臨時救急辦法似乎是沒有的。

我在上面說過，聽得懂那個話的人不一定講得出那個話。反過來說，講得出那個話的人似乎該一定聽得懂那個話了。可是實在不一定這樣。假使你不知道正確的發音，聽到了正確的發音會不懂；即使你自己的發音是正確的，聽到了正確的發音也會不懂。這因為發音是口的能力，聽得懂是耳的能力。也有人雖然不能發音正確，但聽得懂正確的發音。說得明白些：甲種人不知道正確的發音，自己發音不正確，也聽不懂正確的發音（也聽不懂不正確的發音，因為「不正確」的範圍很廣，西人的不正確又和中國人的不正確不同）；乙種人知道正確的發音而不能發音正確（口不行），却聽得懂正確的發音；丙種人發音正確而有時聽不懂正確的發音（耳不行）；丁種人知道正確的發音而不能發音正確，也聽不懂正確的發音（口和耳都不行）。（當然也有人發音正確而又聽得懂正確的發音；這種人沒有問題。）我希望下面各節裡所講的，對於「聽得懂」也有些幫助。

2. 正確的發音

在談「正確的發音」以前，我先得聲明，別以為我能教你講英語講得和英美人完全一樣。不，我自己也不能做到這樣，怎樣教別人呢？而且中國人極少能這樣的；這些少數人是生長在英美（不是留學）或一向和英美人生活在一起的。除了這些英美式的中國人以外，幾乎沒有人能做到；譬如他們在講英語，你在隔壁聽了，總聽得出他們是中國人。我在十七八歲的時候，曾經有過這樣的志願：要想學得能講英語講得和英美人完全一樣，可是不得成功，現在早已不作此想了。（要是你問我為什麼我不能，我想主要的原因在於語調（intonation）；我對於這件事也多少研究一些，可是實行起來總不滿意。）

什麼是「正確的發音」？「正確」有什麼「標準」？嚴格說來，沒有二個人的發音絕對相同。同一個人，也會在不同的場合有不同的發音。我所說的「正確的發音」，便是發出音來，英美人聽得懂，不會莫名其妙，也不會覺得奇怪觸耳。我所要說的發音，是一般受過教育的「高等」英美人談話裡

用的發音，不是吟詩或唱歌裡所用的發音；是日常應用的發音，不是引經據典，咬文嚼字的發音；是在句語裡的發音，不是孤單單的單字的發音。我說「談話裡用的發音」，指 careful conversational style；這種發音，也可以用在一般的朗讀和演說。

我說「英美人」，好像說英國人和美國人的發音是一樣的。實在不是。可是「高等」英國人和「高等」美國人的發音比較「一樣」些。英國的「標準」發音是「高等」的英國南方人的發音，便是所謂 Southern English, Southern Standard, 或 Received Standard。美國的「標準」發音似乎是「高等」的美國西方人的發音，便是所謂 Western American, Midwestern American, 或 General American。

據我看來，我們中國人的發音，大都近於美國音；這大約有兩個原因：(1)在中國教英文的外國人，美國人多，英國人少；(2)中國人多用美國字典，少用英國字典。我個人是用英國音的；但我不反對美國音；我以為我們中國人讀英文，自己可以認定學英國音或美國音；但學了一種，對於另一種也該知道些。

英國音和美國音的不同，可以分兩點來講：

一：同一個字，英國音和美國音有完全不同的；最尋常的像 either 裡的 ei，在英國音裡和 idle 裡的 i 一樣，在美國音裡和 meet 裡的 ee 一樣； clerk 裡的 er 在英國音裡和 art 裡的 ar 一樣，在美國音裡和 her 裡的 er 一樣。

二：同一個音，英國人和美國人讀起來有不同的；最尋常的像 ask 裡的 a，在英國音裡和 art 裡的 ar 一樣，在美國音裡和 at 裡的 a 一樣或稍長； hero 裡的 e 在英國音裡等於 it 裡的 i 加上一些模糊的音，在美國音裡等於 meet 裡的 ee 。

附帶說一句，一般「高等」英美人的發音是正確的，但他們不懂注音符號，也不懂語音學 (phonetics)，所以與其請他們「教」，不如聽他們。(要懂注音符號並不難，在字典裡看看就會明白；英美人沒有懂的必要，所以不去看。至於語音學是一種科學，不懂也能發音正確；正像不懂生理學也能吃飯和呼吸。反過來說，懂得語音學也會發音不正確；正像懂得生理學也會消化不良或呼吸困難。還有一點該知道：發音正確的英美人往往不知道自己怎樣發音，他明明把某個字這樣讀，却會不承認這樣讀；例如他把 a book 裡的 a 讀作 [ə]，却自以為讀作 [e]。所以我勸你靜聽，別發問；一發問那答語往往是靠不住的。

要發音正確，必須多查字典（其實即使在校學生也得查字典，決不能每一個字都請教師唸一遍）；怕查字典，必定不行。英文字的拼法和發音的關係很不規則，不能看了拼法便知道發音，也不能聽了發音便知道拼法。book

和 boot 二字裡的 oo 拼法相同而發音不同；book 和 put 二字裡的 oo 和 u 拼法不同，而發音相同。answer 裡有 w 而沒有音。one 裡沒有 w 而有 w 通常有的音。下面的二十個字決不能從拼法知道發音：any, breakfast, bury, busy, come, do, enough, gone, have, knowledge, lose, one, said, should, southern, there, two, water, what, work, wrath 等。

我勸你多查字典，查了字典便知道某字該怎樣發音。可是知道了怎樣發音還得多作練習，一遍一遍重複地練習，纔能發音自然，脫口而出。

這裡所說的發音是在句語裡的發音，不單是孤單單的單字的發音；不過要在句語裡發音正確，先得把單字發音正確；而且絕大多數的單字的發音在句語裡並不變化。

末了，你要養成正確的發音，我要提出基本的兩點，請你注意：

一：英文發音和中文發音是絕不相關的。我想你不至於用中國字來注英文音，你也決不可把某個英文字和某個中國字聯想在一起。我覺得許多中國人講英語，很有些本土氣味；例如上海人的英語，北京人的英語，廣東人的英語，各不相同，這便證明他們的發音不好。

二：讀書要讀出聲來，口要張得大；讀英文，下頸必須比讀中文上下得厲害。默讀或低聲的讀，決不能養成正確的發音。

我在開場白裡已經說過，我假定你讀過一二年英文，當然我假定你知道些關於發音的事；例如什麼叫做「子音」(consonant)，什麼叫做「母音」(vowel)，什麼叫做「重讀」(accent)，我假定你已經知道。在下面幾章裡，我祇把一般中國人所該特別注意的地方說說。（其實我也祇得這樣；倘若你一些英文也不會讀過，無論怎樣我不能在書本上教你正確的發音。）

3. 音節和重讀

什麼叫做「音節」(syllable)，什麼叫做「重讀」，我都假定你已經知道。我假定你知道 man 有一個音節，woman 有二個音節，relation 有三個音節，pronunciation 有五個音節；woman 的重讀在第一音節，relation 的重讀在第二音節；pronunciation 的主要重讀在第四音節，次要重讀在第二音節。

但我覺得許多中國人雖然知道音節和重讀，可是讀起來還有不對的地方，讓我說明一下。

一：一個字雖然有二個或二個以上的音節，但一個字總是一個字，讀的時候，總該一氣讀完；例如讀 relation 不該讀得像 re, la, tion 三個字一般；這點大約你也知道。我覺得許多中國人所忽略的是：倘若一個音節的末音，是輔音而下面跟着的音節的首音是元音，那末這兩個音該拼着讀；例如 reasonable 裡的 n 和 a (指第二個 a) 在一般字典裡都被分在兩個音節裡，但

讀起來却該有 n 和 a 拼成的音，決不可把 reasonable 讀得像 reason 和 able 兩個字一般。尤其該注意 r 這字母；例如 bearable 裡的 r 和 a（指第二個 a）在一般字典裡被分在二個音節裡，但讀起來却該有 r 和 a 拼成的音。我想這種錯誤，那慣用 *An English Pronouncing Dictionary* 的人是不會犯的，因為這字典裡並不畫出這種音節。（本來英文裡音節的分法並沒有一成不變的規則。）

二：有二個音節或二個以上的音節的字，便有重讀、字的重讀，都有一定，不可隨意；這點大約你也知道。不過我覺得許多中國人對於重讀往往弄錯，尤其錯在把許多重讀並不在第二音節的字，重讀在第二音節。我要你知道你自己是否犯這毛病，特地寫二十個字在下面，請你把它們逐一個讀一下：

ascertain, artificial, cigarette, character, circumstance, contact, excellent, forward, heroine, industry, invoice, mischief, narrative, opposite, politics, purpose, register, represent, rhetoric, synonym

這二十個字，重讀都不在第二音節。倘若你慣常把它們中間的一個或幾個重讀在第二音節，我要勸你以後對於重讀格外注意，最好把你慣常重讀在第二音節的一切字，都在字典上查一下；否則我敢說你的發音便要一直壞下去了。（因為弄錯了重讀，發音一定很壞。）

我在上面說過，字的重讀，都有一定，不可隨意，你也許要問「究竟有沒有規則？」。我說「有一些，但不完備。」。例如 biology, zoology, physiology，等把 ology 結尾的字的重讀都在那 ology 的第一個 o，沒有例外；station, condition, institution, functional, nationalism, expeditionary, 等有 tion 的字，重讀都在那 tion 前面的音節，也沒有例外。有若干兼用作名詞和動詞的有二音節的字，名詞的重讀在第一音節，動詞的重讀在第二音節，例如 conflict 和 produce；但有些例外，例如 consent，不論用作名詞或動詞，重讀都在第二音節，purchase 不論用作名詞或動詞，重讀都在第一音節。我勸你多查字典，不作猜測。

關於重讀，我要附帶說一句：我覺得許多中國人把 w 這字母讀錯；你要知道自己錯不錯，請你查字典，看一看重讀在那裡。

4. 該糊塗些！

你大約覺得這個標題太奇怪罷，我有我的道理，且聽我慢慢說來。

發音該正確，那是當然的。不過正確並不等於清晰。應該清晰的地方清晰，應該糊塗的地方糊塗，纔算得正確。我看有許多中國人的發音不正確，不壞在不能清晰，而壞在不能糊塗；換句話說，就是壞在應該糊塗的地方不糊塗。

什麼是應該糊塗的地方呢？便是許多不重讀的音節。重讀的音節決不可

糊塗，但不重讀的音節大半應該糊塗；例如下面十個字裡印作斜體字體的部分，都該糊塗：*about, China, moment, develop, suppose, scholar, sister, comfort, murmur, curious*。倘若你把 *about* 裡的 *a* 讀得和 *ask* 裡的 *a* 一樣，*moment* 裡的 *e* 讀得和 *cent* 裡的 *e* 一樣，*develop* 裡的 *o* 讀得和 *not* 裡的 *o* 一樣，*suppose* 裡的 *u* 讀得和 *supper* 裡的 *u* 一樣，那便證明你犯了不能糊塗的毛病，也就證明你的發音不好。

我所說的糊塗，並沒有絕對的標準；英國音比較美國音糊塗的程度深些，例如 *about* 裡的 *a*，*moment* 裡的 *e*，*develop* 裡的 *o*，*suppose* 裡的 *u*，在美國音裡雖然糊塗，似乎還保存些 *a, e, o, u* 各音的意味，在英國音裡竟糊塗得分別不出來（換句話說，就是把 *a, e, o, u* 讀得一樣）。

英國音裡有這糊塗音，*An English Pronouncing Dictionary* 有一個表示這糊塗音的符號，便是 [ə]。（這個符號有許多語音學家用着；英國人談話裡用這個音的地方很多，你要學英國音，必須學像這個音。）*The Pocket Oxford Dictionary* 並沒有表示這糊塗音的符號；在該讀這個音的地方，或者不注意，或者印作斜體，或者省略，看了這字典開首的說明便知道。*The Universal Dictionary* 也用 [ə]。

我說了一套關於「糊塗」的話，我想你要問我：「該怎麼糊塗法？究竟 [ə] 代表什麼音？」我又為難了；我不能使文字開口，我只得約略說一說。*[ə]* 所代表的是一種極自然而極不費力的音，就是標準英國音裡 *mare, mere, mire, moor* 等字的末音，也就是我們談話不十分流利的時候所夾着的音，就是我們說「今天——我——我想——」的時候，「——」所代表的那個音，不過「——」所代表的音往往拖長，*[ə]* 所代表的音却是短促的。

下面各字裡印作斜體字體的都是糊塗音：*actor, better, connect, doctor, effort, famous, grammar, human, idea, joyous, kingdom, labour, method, nature, organ, payment, quiet, relative, submit, thorough, umbrella, vitamin, woman, xylophone, yesterday, zealous.*

5. 句語裡的發音

你總還記得，我在前面裡說過：我所要講的發音，是在句語裡的發音，而不是孤單單的單字的發音。當然那單字讀不正確的人，決不能把句語讀得正確，也就決不會講得一口好英語。可是祇注意把單字讀得正確而不考究句語裡的發音（這是許多人的錯誤），也不會講得一口好英語。我在前面裡所講的，都是關於單字的，現在要講到句語裡的發音了。

我所說的「句語」，不一定指全句，也包括一切 phrase 和 clause。我們講英語（其實講中國話也是這樣），決不祇用單字，但也決不祇用完全的句子。

我在前面裡說過，洋人說了一串極尋常的字，往往比一串長些和生些的字難懂。倘若每個句語裡都是 satisfaction, responsibility, perpendicular, constitutionalism. 等長字（實在不可能），聽起來便容易懂（當然假定你識得這些字）。可是夾着 a, the, for, to, us 等字就難懂了。講英語也是這樣：你說 satisfaction, responsibility 等字，洋人大概懂得；你說 a, the 等字，他也許不懂。

講到句語裡的發音，正是說來話長；一個 yes, 一個 well, 都有種種語調，表示種種意思。這裡我想祇講比較重要的幾點。

一：單字有重讀，句語也有重讀；例如 at once 的重讀在 once 而不在 at; I want it. 的重讀在 want 而不在 I 或 it。單字的重讀，有字典可以參考；句語的重讀，却沒有絕對的標準。大概說來，重要的字該重讀，不重要的字不該重讀；在 at once 裡，當然 once 比 at 重要；在 I want it 裡，當然 want 比較地重要。（這句的尋常意思是「我要它。」；倘若有「我要它，並不是別人要它。」的意思，那末便該把 I 重讀了。）

二：長些的句語，讀起來自然有段落，這段落當然和文法有關係；例如 I want to go at once. 裡 I want to go 和 at once 自然分做兩段（但我並不說讀了 go 以後停着幾秒鐘再讀 at）。我所說的一「段」，不論它有一個字，二個字，或三個，四個，五個字，總該當作一個字般看待，該重讀的地方便重讀，不該重讀的地方便不重讀：例如 I want to go 的重讀在 want 和 go, at once 的重讀在 once。又，I saw him walking arm in arm with a fat lady yesterday. 這句可以分作 I saw him walking, arm in arm, with a fat lady, 和 yesterday 四段；第一段的重讀在 saw 和 walking（當然 ing 不能重讀），第二段的重讀在 arm 和 arm, 第三段的重讀在 fat 和 lady（當然 dy 不能重讀；fat 比較 lady 輕讀些），第四段的重讀便是 yesterday 這字（當然重讀在 yes）。有關句子的重音，請看後面專章討論。

三：我所說的一「段」，既然該當作一個字看待，便往往發生了連讀 (linking)；例如 arm in arm 讀起來便有 m 和 i 拼成的音，也有 n 和 ar 拼成的音；with a fat lady 讀起來有 th 和 a 拼成的音。倘若一個字的末音是輔音，而下面跟着的字的第一音是元音，那末讀起來便互相拼着。英語裡有一件該特別注意的事：在標準英國音裡對於字尾的 r (例如在 here, clear, brother, carpenter 各字) 雖然不讀作輔音（這裡就是說不捲舌），但倘若在同「段」裡下面跟着的字的第一音是元音，許多英美人便把 r 和那元音拼着讀：例如 far apart 讀起來有 r 和 a 拼成的音，there is 讀起來有 r 和 i 拼成的音，dear uncle 讀起來有 r 和 u 拼成的音；more ice 和 more rice 發音相同，our aid 和 our raid 發音相同。（這種連讀是自然而然的，不是什麼專家定的規律，因而有人說我不必把它說給你聽；但我以為中國人若要

把英語講得好，必須注意這種「自然而然」的東西，對於英美人雖然是「自然而然」，中國人却須用心摹仿，纔能學得像。）

關於這件事，我有四點要請你注意：（一）我說「倘若在同「段」下面跟着的字的第一音是元音」；倘若在另一段裡，那 r 極少和那元音拼着讀；（二）我說「許多英美人」，不是「全體」，而且似乎這種人在逐漸少起來；（三）既然不是「全體」，你不學這種「拼讀」也可以；可是你注意了這件事，在「聽得懂」上往往有些幫助；（四）有許多英美人在沒有 r 的地方竟然無中生有地弄出一個來，便是把末音是 [ə] 的字都看作有 r 一般；例如在 China orange 裡讀出 r 和 orange 的第一字母 o 拼成的音。

四：在第四節裡，我講了一番關於「糊塗」的話，我說不重讀的音節大半該糊塗。現在我要說的不是音節的糊塗，是單字的糊塗；單字裡有音節的糊塗，句語裡也有單字的糊塗。上面我所說的一「段」，除了重讀的字以外，都是不重讀的字；不重讀的字，總是極尋常的字，有幾個因為常用作不重讀的字，便有了糊塗讀法。我所說的「糊塗讀法」，像 a, the, as, and, for, at, of, shall, us, 等字都有 (*An English Pronouncing Dictionary* 和 *The Pocket Oxford Dictionary* 都兼注着)；「糊塗讀法」裡用着那 [ə] 所表示的糊塗音，例如 a, the 裡的 e, as 裡的 a, and 裡的 a, for 裡的 o, of 裡的 o, shall 裡的 a, us 裡的 u, 都是這個音。因而 a, rest 和 arrest 發音相同，pity us 和 piteous 發音相同。一「段」裡有了糊塗音，又有了連讀，在「聽得懂」上該更加注意；例如 more of it, one or another, for an answer, either ear or eye 和 over and over again.

我在第一節裡說過，假定那向你談話的是「高等洋人」，假定他的發音是標準的。要是聽「低等洋人」的談話，單就發音一項而論，便有種種困難。下面的幾點，也許在「聽得懂」上有一些幫助：

一：不重讀的音節省去；例如把 because 裡的 be 省去，把 enough 裡的 e 省去，和把 ordinary 裡的 di 省去。

二：元音變讀；例如把 I 讀得和 Are 一樣，把 no 讀得和 gnaw 一樣，和把 oil 讀得和 isle 一樣。（尤其是把不重讀的音節裡的元音讀作糊塗音；例如把 fellow 讀得和 feller 一樣。）

三：輔音變讀；例如把 thank 讀得和 tank 一樣，把 they 讀得和 day 一樣，和把 liver 讀得和 fibre 一樣。

四：輔音省去；例如把 hold 讀得和 hole 一樣，把 next 讀得和 necks 一樣，和把 sing 讀得和 sin 一樣。（尤其是把 h 的音省去；例如把 hair 讀得和 air 一樣，把 heat 讀得和 eat 一樣，和把 hold 讀得和 old 一樣。這種人却往往在沒有 h 的音的地方，反而無中生有地加上一個 h 的音；把 hair, heat 和 hold 讀作 air, eat 和 old, 却把 air, eat 和 old 讀作 hair, heat 和

hold.)

下面我且引一篇文章俗體文，讓你傷傷腦筋。日後筆者會有專著出版。

THEY SEEDS

I said I had never seen better potatoes. 'You'm roight,' he agreed ; 'I've never seed 'em better 'an this yur. An' yet you 'ear folks on the woireless and suchlike saying as 'ow you mustn't use the same seed more'n three yur. Whoi, I've 'ad this tatie more'n twen'y!'
 5 'Twenty?' 'Ah — an' I'll tell you 'ow I got 'un. I wur doin' gardenin' jobs for the passun at the toime. He wur a mizerable sort of a mizerly man. Reg'lar skinflint of a fellah — always thought I wur a-swindlin' of 'im, though I treated 'un fair enough. One year, without sayin' nuthin' to me, 'e sent away to a smart Lunnon firm
 10 for somethin' extry in seed tatics — cunnin' Isaacs! Well, what a measly lot! But lor' didn't they grow! Never seed anythink loike it. When it comed to liftin' toime I says to myself, "Well, passun, you'm always thought I twisted you, so this toime I will!" So I carried off half a sack of 'em once 'twur dark, and you be lookin' at
 15 thur great-great-grandchildren or whatever it moight be.' He chuckled. 'No 'arm in cheaten' passuns — they be so forgivin'!'

I was full of admiration for his peas. 'Yes,' he smiled, 'they're a praper noice lot and thur's a story along with they too. I got they seed the yur I wur married. The missus died last yur, and we wur
 20 married fifty-two yur, so you can reckon how long 'tis.' I looked my disbelief. 'Tis true, maister, true as I stand yur, and this is 'ow it wur. I wur a thatcher in they days and lived t'other soide o' village opposite old Tom Darrel, buried last week. I'd bin thatchin' early one marnin' at Brigham's, top o' Fetchers, an' wur goin' 'ome
 25 a'most afore other folk wur up. Thur scattered all down the road wur 'undreds of peas! Looked as if they'd bin dropped a few at a toime, loike a paper-chase. " 'Tis the early bird", I says, and wur near twen'y minutes a-pickin' of 'em up. Once I got 'ome 'twurn't long afpre they wur in the ground. Never know'd peas do better, an' one
 30 Sunday marnin' I was admirin' 'em same as I be now, when in steps Tom from opposite. "Coo, Albert," he says, "you'm sure got some lovely peas thur —what be they called?" "Danged if I know", I says,